“辽宁省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

验收本底材料编制要求

一、编制目的

申报园区按照一定要求，有序编制详细的档案资料，提供反映示范区筹建工作内容和实效的简要说明及证据材料。专家依据这些资料开展审核和评估工作。

二、编制内容

按照《目录》的要求

（一）每项提供500字以内的说明，（可根据指标复杂程度酌情调整）；

（二）每项提供较清晰的证明支持材料，如：发文首页、领导批示复印件、活动照片等。

三、编制要求

（一）本底材料统一提交PDF版本电子文档，原则上不提交纸质材料。

（二）统一按照证明材料目录的要求编制，提供每一项验收条件的说明和支持资料，并注明页码。

（三）每一项目的说明要突出实际工作，总结精炼、重点突出，要点清晰。

（三）每一项目支持材料应参考《“辽宁省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考核验收细则》中考核评分方法的要求提供，应该提供具有说服力、体现成效的证据材料。

（四）材料如需提供图片，请提供2至3张照片，要求为6寸彩色照片，要求画面能清晰反映活动主题，图片附30字内说明（含时间、地点、参加人员、活动内容等）。

（五）证明材料统一编制PDF版电子文件。刻录光盘提交省质监局。

目 录

第一部分 园区品牌建设规划明确清晰

一、制定并出台园区品牌建设规划

二、为实施园区品牌建设工作提供组织保障

三、为实施品牌建设规划提供经费保障

四、制定并出台品牌培育、保护的政策和措施

第二部分 园区品牌文化特色鲜明

1. 园区品牌历史文化积淀深厚
2. 形成符合园区产业特点的宣传口号
3. 形成符合园区产业特点的品牌建设理念
4. 建立完善的质量诚信体系，奠定品牌建设的重要基础
5. 推动知名品牌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第三部分 园区品牌建设的质量基础坚实有力

1. 建立质量指标考核体系和质量分析报告制度
2. 加强监管，规范产业发展
3. 建设与园区主导产业发展相适应的质量公共服务平台
4. 夯实标准、认证认可等质量工作基础
5. 园区内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
6. 园区内质量管理整体水平不断提高

第四部分 园区品牌建设工作成效明显

1. 园区内拥有核心技术、自主知识产权和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知名品牌
2. 园区内品牌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水平稳步提升
3. 深化品牌建设意识，营造有利于品牌建设的良好氛围
4. 不断提升区域品牌的价值和效应情况

第五部分 园区产业发展特色鲜明（各园区根据自身情况编写）

二十、

—— 农产业园区等：农产品的特色特点，应用的农业技术，建立起的农业种植、加工、销售等管理体系，形成的品牌

—— 产业聚集园区等：集中布局形成产业链，产业特色优势明显

—— 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产业整体发展规划明确，基础设施先进、支撑体系健全

——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等：帮助企业将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转化为标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 现代服务区等：建立健全服务标准体系，形成凝聚民族文化特色的服务品牌和精品项目，形成专业化、品牌化、网络化经验模式

—— 旅游区等：硬件设施符合特种设备等安全相关规定，标准实施覆盖率较高，基本实现旅游服务标准化，顾客满意度不断提高